

关于印发《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大纲》（2006年）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4/2021_2022__E5_85_B3_E4

[_BA_8E_E5_8D_B0_E5_c51_8458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4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8D_B0_E5_c51_84581.htm) 关于印发《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大纲》（2006年）的通知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国土资源厅（国土环境资源厅、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、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、规划和国土资源局）、各省（区、市）土地估价行业协会:根据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改革的需要，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考试委员会）决定编写《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大纲》（以下简称《考试大纲》），并从2006年起，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命题范围以《考试大纲》为依据。《考试大纲》（2006年）已由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考试办公室”）组织专家编写完毕，并经考试委员会审定通过。经考试委员会同意，现将《考试大纲》（2006年）印发，请你们在组织2006年度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培训中提供考生学习和参考，并做好相关的宣传工作。为了更好的组织命题，便于考生有针对性地进行复习，使相关人员系统地掌握土地评估知识，中国土地估价师协会受考试委员会委托，将于近期组织印刷《考试大纲》（2006年）单行本。请各地考试组织单位将本省的预订数量于2006年9月25日前报考试办公室，以便组织印刷。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骆平力 电话：01066561587 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大觉胡同50号院 邮编：100035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